

证券代码：300161

证券简称：华中数控

公告编号：2016-016

武汉华中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华中数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7年4月10日上午9点30分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7年3月31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吉红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到董事6名，实到董事6名，公司部分监事、高管列席了此次会议。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董事对本次会议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第九届董事会 2016 年度工作报告》

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第九届董事会 2016 年度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2016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独立董事张敦力先生、朱永平先生、杨鹏先生向公司董事会递交了《独立董事 2016 年度述职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并将在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6 年度工作报告》

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6 年度工作报告》。

三、审议《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一致同意上述评价报告；监事会对上述评价报告发表了核查意见。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披露于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四、审议《2016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2016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五、审议《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16 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81,281.31 万元，较上年同比增长 47.59%；实现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31.8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32.20%。

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2016年审计报告》披露于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6 年实现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3,318,348.58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0,178,928.15 元，母公司 2016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加上 2015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98,879,191.65 元，减去 2016 年末分配利润其他变动 1,777,379.92 元，截至 2016 年底累计未分配利润共计 86,922,883.58 元。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总股本 172,791,18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派人民币现金 0.2 元（含税），合计分配现金 3,455,823.74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一致同意上述利润分配预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武汉华中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一致同意上述专项报告。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披露于证监会指定信息披

露网站。

八、审议《2016 年度审计报告》

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2016 年度审计报告》。

《2016 年度审计报告》披露于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九、审议《2016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2016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016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披露于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2016 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2017 年度高层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方案》

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2017 年度高层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方案》。公司独立董事张敦力、朱永平、杨鹏对公司此议案出具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董事长薪酬由基本年薪、业绩年薪、奖励业绩年薪三部分组成，基本年薪为 48 万元。

董事长薪酬与考核方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因公司董事长陈吉红先生在本事项中为关联董事，故对本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

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同意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一致同意本项议案。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公告》披露于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十二、审议《关于 2016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 2016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一致同意本项议案。

《2016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披露于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十三、审议《2017 年度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2017 年度聘请会计师事务所

的议案》。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同意继续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 1 年。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一致同意本项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关于签署〈共建下一代智能型高档数控系统关键技术研究中心合作协议书〉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签署〈共建下一代智能型高档数控系统关键技术研究中心合作协议书〉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华中科技大学签署补充协议，协议涉及金额为 900 万元。因公司董事长陈吉红先生在本事项中为关联董事，故对本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

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一致同意本项议案。

《关于关联交易的公告》披露于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十五、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因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宜完成后，公司股本发生了变动，故需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

公司章程需修改条款如下：

现有章程条款	修订后章程条款
第一章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68,118,290 元。	第一章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72,791,187 元。
第三章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68,118,290 股，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三章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72,791,187 股，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7-2019 年）》

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7-2019 年）》，结合公司自身发展规划和可持续性发展的考虑，同意公司关于未来三年（2017 年-2019 年）股东回报规划。

《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7-2019 年）》披露于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

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本次重组项目自筹资金 2,611.72 万元。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一致同意本项议案。公司独立财务顾问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武汉华中数控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

《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公告》披露于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十八、审议《关于投资设立常州华数锦明智能装备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的议案》

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常州华数锦明智能装备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的公告》，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锦明工业机器人自动化有限公司出资 2,550 万元投资设立常州华数锦明智能装备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设立常州华数锦明智能装备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的公告》披露于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特此公告。

武汉华中数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一日